

东吴证券

关于珠海横琴万琦威数字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风险提示性公告

东吴证券作为珠海横琴万琦威数字建筑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通过持续督导，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

一、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一） 风险事项类别

- | | |
|--|---|
| <input type="checkbox"/> 涉及重大未决诉讼仲裁 | <input type="checkbox"/> 停产、破产清算等经营风险 |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债务违约等财务风险 |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亏损、损失或承担重大赔偿责任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 |
|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及关联方涉嫌违法违规被立案调查或处罚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会无法正常召开会议等公司治理类风险 | |
|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长、实际控制人等无法履职或取得联系 |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公司未能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二） 风险事项情况

珠海横琴万琦威数字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万琦威”）未能在2019年8月31日前披露2019年半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人的权益，公司股票自2019年9月2日开市起被暂停转让，直至按规定披露2019年半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的相关规定，万琦威应当至少每10个转让日披露一次未能复牌的原因和相关事件的进展情况。公司于2019年9月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0）；2019年9月1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公司应于2019年10月8日前披露暂

停转让相关事件的最新进展情况。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主办券商尚未收到上述公告，也尚未获得与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有关的任何资料。

二、 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等相关规定，如公司在 2019 年 10 月 31 日前仍无法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

三、 主办券商提示

主办券商已履行对万琦威的持续督导义务，督促万琦威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主办券商将持续关注万琦威的上述风险事项。

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

四、 备查文件目录

无

东吴证券

2019 年 10 月 16 日